

附件3

部门整体自评表

(2021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黄雨凝 0375-2667786

部门(单位)名称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预算执行情况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预算执行率	得分	
	部门预算总额		1654.53	2688.59	2252.61	10	83.78%	8.4	
	资金来源	政府预算资金	1654.53	2688.59	2252.61		83.78%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0	0		0		
		单位资金	0	0	0		0		
年度履职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名称	主要内容			目标完成情况				
	目标	完成2021年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归集、支取、发放贷款计划			超额完成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完成情况				
	归集目标	完成归集总额30亿元			32.7亿				
	支取目标	完成支取总额18亿元			19.49亿				
	发放贷款目标	完成发放贷款金额23亿元			27.13亿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指标值说明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投入管理指标	30	工作目标管理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相关	3	3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预算和财务管理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完整	1	1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1	1	
			预算调整率	0%		63%	1	0	追加预算拨付奖金及结转结余上年资金
			结转结余率	15%		16%	1	0	留作下年年初使用
			“三公经费”控制率	8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真实		真实	1	1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1	1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1	1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公开	1	1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1	1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3	3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3	3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1			

产出 指标	25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	贷款任务	大于95%		100%	5	5	
			支取任务	大于95%		100%	4	4	
			归集任务	大于95%		100%	4	4	
		履职目标实现	贷款任务	大于95%		100%	4	4	
			支取任务	大于95%		100%	4	4	
			归集任务	大于95%		100%	4	4	
效益 指标	35	履职效益	缴存职工获得幸福感	提升		提升	7.5	7.5	
			社会效益	提升		提升	7.5	7.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100%	10	10	

注：1. 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管理指标30分、产出指标25分、效益指标35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单位自评表

(2021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黄雨凝 2667786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801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4.1	594.1	489.55	10	82.4%	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65	365	260.45	—	71.4%	—	
	上年结转资金	229.1	229.1	229.1	—	1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证单位正常运行，履行管理和服务职能，发挥住房保障功能，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完成归集、贷款、增值收益等年度指标			优化服务环境、提升服务质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零星开支次数	大于等于10	11	5	5	
			质量指标	安全事故发生次数	小于等于3	0	5	5
		质量指标	采购物品质量达标率	大于等于95	100%	5	5	
			资金支付准确性	大于等于95	100%	5	5	
			公共设施设备完好率	大于等于95	100%	5	5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询价机制是否健全	健全	健全	5	5		
		是否有利于节约社会成本	有利于	有利于	5	5		
		是否存在危害生态环境的可能	不存在	不存在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对办公环境和办公条件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改善、提升	改善、提升	15	15		
		对保障对象正常运转的持续影响程度	正向影响	正向影响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99%	4	4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9%	99%	3	3	
外部监督部满意度			≥95%	99%	3	3		
总分					100	88.2		
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黄雨凝 2667786

项目名称		购买服务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801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4.86	344.86	283.47	10	82.2%	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9	219	157.61	—	72.0%	—	
	上年结转资金	125.86	125.86	125.86	—	100.0%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劳务费和委托业务费，保证单位正常运行，履行管理和服务职能，发挥住房保障功能，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完成归集、贷款、增值收益等年度指标。			用于支付劳务费和委托业务费，保证单位正常运行，履行管理和服务职能，发挥住房保障功能，进一步提高服务水平，完成归集、贷款、增值收益等年度指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聘用人员种类	三类	三类	5	5	
			质量指标	是否保障资料完整性	保障	保障	5	5
		食堂服务人次		大于等于60人/天	大于等于60人/天	5	5	
		补助发放准确率		≥90%	100%	5	5	
		时效指标	劳务费发放及时率	90%	100%	5	5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询价机制是否健全	健全	健全	5	5	
			是否有利于节约社会成本	有利于	有利于	5	5	
	是否存在危害生态环境的可能		不存在	不存在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委托服务质量达标率	100%	100%	6	6	
			资金支付准确性	100%	100%	6	6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公积金业务开展	定性	定性	6	6	
	提升办事群众办事效率		提升	提升	6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100%	4	4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9%	≥99%	3	3		
外部监督部满意度			≥95%	≥95%	3	3		
总分					100	88.2		
<p>注：1. 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2.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含)、80%-60% (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p>								

附件1

项目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黄雨凝 2667786

项目名称		舞钢公司管理部房租							
主管部门及代 理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801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	14	14	10	100.0%	1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4	14	14	—	1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办公场所租赁费,改善职工工作环境及群众办事环境,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用于办公场所租赁费,改善职工工作环境及群众办事环境,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 标	数量指标	指标1:	租赁办公场所	1处	1处	7	7	
			指标2:	按照合同付款率	100%	100%	7	7	
		质量指标	指标1:	保证租用场地的完整性	完整	完整	7	7	
			指标2:	确保线路稳定天数	≥330天	≥330天	7	7	
			……	租赁场地合规性	100%	100%	7	7	
		时效指标	指标1:	租赁费支付时间	一个月内	一个月内	7	7	
	成本指标	指标1:	租赁费成本控制	小于等于14 万	13.44万	8	8		
	效益指 标	经济效益指标	指标1:	对全是住房公积金经济 发展的贡献	起到作用		10	10	
			指标2:	保障社会稳定	保障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保障职工正常办理业务	保障		10	10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 度指标	指标1: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3	3	
			指标2:	上级主管部门满意度	≥99%		3	3	
指标3:			外部监督部满意度	≥95%		4	4		
总分						100	100.0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1

项目单位自评表

(2021 年度)

填表人及联系方式: 黄雨凝 2667786

项目名称		办公楼及设备维护修缮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801001		实施单位	平顶山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97.44	597.44	388.21	10	65.0%	6.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0	370	164.79	—	44.5%	—
		上年结转资金	227.44	227.44	223.42	—	98.2%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维护修缮费、公务用车、办公设备和专业设备购置费用,保证单位正常运行			用于维护修缮费、公务用车、办公设备和专业设备购置费用,保证单位正常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系统维护数量	3套	3套	5	5	
			维修次数	大于12	12次	5	5	
		质量指标	确保正常使用	确保	确保	5	5	
			系统运行维护响应时间	《30分钟	《30分钟	5	5	
			系统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24小时	《24小时	5	5	
		时效指标	信息是否及时相应	小于一天	及时	5	5	
	工作日维护时长		大于等于8小时	8小时	5	5		
	项目实施完成时限		12月底前	12月底	5	3		
	成本指标	节约成本	节约	节约	5	5		
		符合生态环境要求	符合	符合	5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中心正常运转	保障	保障	10	10		
		受益人群幸福感和获得感	提升	提升	10	10		
补助政策落实情况		较好落实	较好落实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综合服务提质增效	好	好	5	5		
		受益人群满意度	≥95%	95%	5	5		
总分						100	94.5	
注:1.绩效自评采取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100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2.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赋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